

2018年進口威脅調查報告

摘要

本年度的各國貨品進口威脅狀況調查方式，與往年一樣，除針對本會所屬會員公會寄發，由公會函轉其會員廠商進行填答外，並寄予曾經出席本會舉辦之進口威脅研討會及曾表示受進口貨品威脅的業者，截至今年3月31日止，共計回收問卷82份，較去年的75份，增加7份；其中，表示有受進口貨品威脅的問卷，則有66份，較去年的65份，增加1份。

在表示有遭受各國貨品進口威脅的66份回卷中，以石化及化學製造業所占比率最高，達22.7%，其次為基本金屬及礦產物製造業，所占的比率為21.2%，相當的反映2017年全球鋼鋁等基本金屬製造業產能過剩的問題，第三名是非金屬及礦產物製造業，占19.7%。

若依CCC Code編列之產品項目統計，今年表示遭受進口貨品之威脅的產品項目，扣除重複的，計有155項，較去年的144項產品，增加了11項。若以CCC章節來看，本次調查表示受威脅的產品項目，主要為第69章的陶瓷產品，計有56項，占全部受威脅產品的36.1%，其次是第70章的玻璃及玻璃器，有18項，占11.6%，第3是第72章的鋼鐵，計有13項，占8.4%。

在66份表示受到進口貨品威脅的問卷中，威脅來源國或地區共有15個，主要為中國大陸，計有32份，占48.5%，其次依序為印度、韓國、越南、印尼、美國，以及其他包括中東、巴西、日本、伊朗、沙烏地阿拉伯、法國、馬來西亞、德國和歐洲。

若以受威脅產品項目比對進口來源國觀察，仍以來自中國大陸貨品進口威脅的產品項目最多，共計有77項，占總產品項目155項的49.7%，較去年的83.3%、前年的87.5%，減少近半，而第二大威脅來源國和去年一樣是越南，威脅的產品項目有62項，占總產品項目的40.0%，第三名也和去年一樣是印度，威脅的產品項目有60項，占38.7%，第四名一樣是韓國，占8.4%，第5名是印尼，占5.2%，第6名是美國、沙烏地阿拉伯、德國、馬來西亞，皆占3.6%，其餘依序為巴西、伊朗、泰國、中東、日本、法國、歐洲，分別有5至1項產品對我廠商造成威脅。

經統計結果，業者認為其產品因各國貨品進口造成國內同類貨物市價下降達20%以上者有78.9%，產銷下降達20%以上者有72.7%，存貨增加達20%以上者有70.8%，獲利下降達20%以上者有80.8%，平均都較去年調查結果增加了約3個百分比；去年市價下降達20%以上者有75.6%，產銷下降者69.4%，存貨增加者67.1%，獲利下降者76.5%；大部分的回卷業者都認為該公司產品已受到進口貨品嚴重威脅。

2018 年進口威脅調查報告

目錄

摘要	i
第一章 前言	1
第二章 2017 年國際經貿形勢與我進口概況	3
第一節 2017 年國際經貿形勢概述	3
第二節 台灣進口概況與管理機制	7
第三章 2018 年進口威脅問卷調查結果	12
第一節 問卷調查對象及回收情形	12
第二節 主要威脅來源國與產品項目比對分析	14
第三節 受進口產品威脅程度分析	16
第四節 各國貨品輸入方式及威脅分析	18
第五節 業者認為採取何種措施對其最有幫助分析	24
第四章 結論與建議	27
附錄一 進口威脅產品項目與來源國	28
附錄二 連續一年以上受大陸產品威脅之項目	40
附錄三 受進口貨品威脅市價、產銷、獲利與存貨都同時達「20%以上」者產業項目	42

第一章 前言

2017 年是全球金融危機爆發以來，首見全面同步加速復甦的一年，全球有四分之三的國家經濟成長率高於 2016 年。然而如此蓬勃發展的全球經濟，卻因美國川普總統上台後，極力推動的「美國優先」政策，在國際貿易間掀起波瀾，亦為全球景氣進一步復甦蒙上一層陰霾。

根據法國貿易信用保險商裕利安宜（Euler Hermes）調查統計，2017 年美國對其他貿易夥伴總計新設 90 項貿易障礙，占全球新設的所有貿易壁壘近兩成，是去年全球貿易保護關卡最多的國家，而事實上過去 4 年來美國已三度奪下該項調查榜首。在美國新設重重貿易障礙中，川普啟動的鋼鐵和鋁的進口限制，就讓亞洲各國十分耽心，因為中國產品占世界粗鋼產量的一半，各國擔心找不到出路的中國鋼鋁產品會轉而流入該國，擠壓其本國企業的經營，包括印度政府已實施了緊急進口限制和反傾銷稅等措施，泰國列舉了緊急進口限制、反傾銷稅和反補貼稅等的可能性，印尼也將根據美國的決定，討論包括關稅提高在內的應對舉措；美國各項貿易障礙舉措的影響正在擴大。而此現象，對以內銷為主的國內產業，便可能帶來進口威脅。

又川普上台後，簽署行政命令，讓美國退出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並重新協商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AFTA），讓區域經濟整合受到了挑戰。然而沒有了美國的 TPP，並未因此而停滯不前，在其他會員的努力下，建立在 TPP 基礎上的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已於今年 3 月 8 日簽署；在此之前川普也曾表示，如果獲得「更好的交易條件」，不排除重返 TPP 的可能性。而從近期美國一連串強勢的措施可見，強調美國優先的川普政府，正試圖透過這些方式，確保美國能從這些交易中得到什麼，如此對於想確保企業在美國市場競爭的台灣，未來與美國洽談 FTA 時，必得有更大幅度開放市場的準備。

台灣在 2002 年加入 WTO，成為 WTO 會員國後，享有 WTO 所有會員國的市場開放利益，同時也基於 WTO 之規範與承諾，逐步降低各項關稅與非關稅的限制後，我業者對如何因應市場開放已有經驗與對策，然而，在貿易保護主義興起，部分國家為保護其國內市場重新築起的關稅高牆，或為維持其國際市場的競爭力而實施的刺激出口鼓勵措施，可能為我國內產業帶來不公平的競爭與新的進口威脅。因此如何協助國內產業排除進口威脅，便成為我政府各相關部門十分重視的議題。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下稱「本會」）長期以來一直關切產業議題，持續追蹤國內各項市場的進口威脅來源、威脅態樣以及威脅程度，並進行分析與評估，期許市場管理與產業發展之政策更能符合現況。故每年都會針對各國進口低價貨品對我產業之威脅情形進行調查，以充分掌握特定市場之狀況，此外，也會彙整相關意見，提出當年度之「各國進口貨品威脅狀況調查報告」，敦促政府各相關單位關注進口動態，協助業者排除可能的進口威脅。

本(2018)年度調查的對象，和去年一樣，除針對本會所屬之各會員公會、各縣市工業會寄發，再由公會及工業會函轉其會員廠商進行填報外，亦寄發予曾經出席本會舉辦之進口威脅研討會及曾表示受進口貨品威脅的業者。問卷內產品之分類方式，係依據「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號列」（The Standard

Classification of Commodities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CCC) 各章項下之 11 位碼產品為主。

本次調查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回收問卷 82 份，較去年的 75 份增加 7 份，若依 CCC Code 編列之產品項目統計，則計有 155 項產品遭受進口貨品之威脅，較去年 144 項增加了 11 項。本調查問卷之調查方式雖然並未強制要求所有業者填答，難以全面性的說明整體產業所面臨的情形，但至少能反映特定產業之廠商所受損害的現況。

第二章 2017 年國際經貿形勢與我進口概況

第一節 2017 年國際經貿形勢概述

全球經濟成長率自 2016 年第 4 季開始穩定復甦後，2017 年全球景氣進入上升循環周期，擺脫成長停滯陰霾，其中，主要國家貨幣政策並未加速緊縮，以及已開發與開發中國家及新興市場國家的政策不穩定性均有所減弱，是支撐 2017 年全球經濟得以穩健復甦的重要關鍵。而金融環境寬鬆依舊，加上景氣持續回溫，也讓國際油價及全球原物料價格緩步推高，進一步使得主要經濟體去除通貨緊縮陰霾，民間消費者信心得以提振，形成景氣能夠維持復甦的正向循環。

就各主要經濟體來看，2017 年川普執政元年，美國經濟表現超乎市場預期的好。據 IMF 統計，相較於 2016 年僅僅 1.6% 的年成長率，2017 年美國經濟成長率達 2.3%，有相當顯著的改善。從主要的三具經濟引擎的表現來看，在民間消費方面，2017 年與 2016 年的表現一致，皆維持在 2.7% 的成長率。在固定投資方面，2017 年相較於前一年高達 3.2%，而 2016 年的投資相較於 2015 年卻是衰退 1.6 個百分點。在出口表現方面，2017 年美國的商品與勞務出口成長達 3.4%，也是顯著優於 2016 年 0.3% 的衰退。至於川普最在乎的美國就業市場表現，在投資的拉抬下，失業率逐月降低，在 2017 年第 4 季便來到 4.1%；美國失業率不但回復到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機之前的水準，更是近 17 年來的新低。這個經濟表現，讓川普在 2018 年 1 月 30 日赴國會發表國情咨文時，極力誇耀自己的政績。

2017 年歐元區成長動能也是十分強勁，經濟成長率達 2.4%，不僅創 2007 年以來最佳表現，且優於美國的 2.3% 及英國的 1.8%。主要受惠於寬鬆貨幣政策助益、全球需求增強，以及荷、奧、法、德大選均由親歐政黨獲勝，激勵企業及消費者信心，使得經濟成長率上升至多年來新高。此外，英國脫歐談判有所進展，雙方已就英國應繳的分手費達成協議，將進入第二階段的談判，使此一政治不確定性減輕也是原因之一。然而，金融海嘯衍生的財政及金融脆弱性仍持續存在，目前景氣擴張仍然依賴政策的支持，且相較於金融海嘯前的幾次經濟復甦，內需依舊不夠強勁。例如：失業率雖於去年下降 1 個百分點至 8.7%，為歐元區成立以來最大降幅及 2009 年元月以來的最低水準，但仍遠高於美國的 4.1%，反映勞動市場有許多制度性障礙，使得就業改善幅度有限。由於仍有許多閒置勞力及來自東歐、敘利亞移民，加上就業結構偏向低薪服務業，是以薪資漲幅相當緩慢，民間消費難以持續強勁擴張。

在亞洲方面，日本在安倍經濟學成效不如預期的情況下，原先市場預期 2017 年經濟成長在 1% 之下，不過受惠於國際經濟回溫帶動日本出口回到正成長，以及勞動市場改善推升民間消費，加上 2020 年東京奧運建設需求拉抬國內投資，使得 GI、IMF 與 EIU 一年內分別上修 2017 年日本經濟成長率 0.9-1.0 個百分點。就經濟成長的結構來看，日本 2016 年第 1 季經濟由政府消費、對外貿易來支撐，進入第 2 季之後，民間消費、民間投資逐漸回溫，加入經濟成長貢獻行列，GDP 成長率也在 2016 年第 4 季來到該年高點 1.5%。進入 2017 年之後，民間消費、民間投資、對外貿易三方面持續引領經濟成長，前三季經濟成長率分別為 1.5%、1.6%、2.1%，不僅呈現逐季走高的趨勢，第 3 季成長率為 2.1%，也是近兩年來首次單季

經濟成長率突破 2.0%。顯示雖然日本政府部分指標成長動能相對較弱，但在民間消費投資以及對外貿易的加持下，日本經濟的復甦也在持續當中。

至於中國大陸方面，經濟表現同樣亮眼，2017 年經濟成長率高達 6.8%，優於市場預期、也遠遠超過十三五計畫鎖定的 6.5% 成長目標，更是 2010 年中國經濟成長逐年趨緩以來的首次反轉。從三具經濟引擎來看，2017 年中國大陸民間消費與固定投資分別成長 7.8% 與 5.0%，雖然皆不如 2016 年的成長率，然而 2017 年的年出口成長率 7.9%，則遠高於前一年的負成長率。另一方面，中國「十三五計畫」在 2017 年進入第二年，其政策主要方向在於經濟結構調整，將外貿導向的經濟轉為內需導向，把國家投資為主的成長動能轉化為民間消費與投資為主，而經濟成長幅度方面則以「穩中求進」為原則。由 2017 年前三季經濟成長結構面觀察，相較於農業與工業，服務業部門持續快速成長；就成長貢獻度來看，前三季消費支出對經濟成長貢獻約 4.4 個百分點，資本形成對經濟成長貢獻約 2.2 個百分點，對外貿易對經濟成長貢獻 0.2 個百分點，以內需及服務業為主的成長結構，也顯示中國大陸的經濟結構調整目標已逐步完成。

整體而言，2017 年全球經濟成長表現優於 2016 年。（詳見【表一】）

【表一】近年全球主要經濟體經濟成長率及 2018 預估值

	2016	2017	2018
全球	3.1	3.7	3.9
美國	1.6	2.3	2.7
歐元區	1.7	2.4	2.2
日本	0.9	1.8	1.2
中國大陸	6.7	6.8	6.6
新興與開發中國家	4.1	4.7	4.9

資料來源 IMF, World Economic Outlook Update, Jan. 22, 2018。

就全球貿易方面來看，根據世界貿易組織(WTO)4月12日發布的最新報告中指出，2017 年的全球貿易增長 4.7%，是 2011 年以來的高水準；從全球整體貨物貿易額來看，包括重新出口或進口再出口，出口額為 17.730 兆美元，進口額為 18.024 兆美元，分別較 2016 年增長約 11%。WTO 表示，個人消費與投資是全球貿易增長原因，亞洲在進出口部分出現增長貢獻，特別是中國增長，與北美和歐洲相比，表現更加突出。

據 WTO 統計，中國大陸在世界出口總值占世界第一，為 2.2 兆美元，占比 12.8，其次為美國，出口 1.5 兆美元、占比 8.7%；第三為德國，出口 1.4 兆美元、占比 8.2%；之後依序為日本 3.9%、荷蘭 3.7%、韓國 3.2% 及香港 3.1%。（詳見【表二】、【表三】）

觀察 2007 至 2017 年主要國家出口的全球占比變化，大陸因積極推動經濟改革，且擁有強大的勞動優勢，出口快速成長，自 2009 年起取代德國、美國，躍居全球出口首位，近 10 年占比大幅提升 4.1 個百分點，美國增加 0.5 個百分點。韓國、香港受惠於新興市場崛起及區域貿易成長，占比各提高 0.6 個百分點；新加坡出口比重持平；日本、德國出口占比則分別下降 1.2 及 1.3 個百分點。我國出

口則為 3,172 億美元，占比 1.8%，為世界排名第 18，較 2016 年前進一名。

WTO 還預測，2018 年全球貿易量將會比去年增長 4.4%，2019 年的貨物貿易量增速為 4.0%，個人消費和設備投資擴大，貨物和服務的進出口都會繼續保持強大的狀況。不過，目前因為中美貿易摩擦，貿易環境極為不穩定，如果雙方關係未改善，將會持續對全球經濟產生衝擊。

【表二】2017 年世界貨品貿易前 30 大出口國

單位：10億美元、%

排名	國別	出口金額	占世界比重	年成長率
1	中國大陸	2,263	12.8	7.9
2	美國	1,547	8.7	6.6
3	德國	1,448	8.2	8.5
4	日本	698	3.9	8.3
5	荷蘭	652	3.7	14.1
6	韓國	574	3.2	15.8
7	香港	550	3.1	6.5
8	法國	535	3.0	6.7
9	義大利	506	2.9	9.6
10	英國	445	2.5	8.6
11	比利時	430	2.4	7.9
12	加拿大	421	2.4	7.8
13	墨西哥	409	2.3	9.5
14	新加坡	373	2.1	10.4
15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360	2.0	20.4
16	俄羅斯	353	2.0	25.3
17	西班牙	321	1.8	10.5
18	台灣	317	1.8	13.2
19	瑞士	300	1.7	-1.1
20	印度	298	1.7	13.0
21	泰國	237	1.3	9.9
22	波蘭	231	1.3	14.0
23	澳洲	231	1.3	19.9
24	沙烏地阿拉伯	218	1.2	18.8
25	馬來西亞	218	1.2	14.9
26	巴西	218	1.2	17.5
27	越南	214	1.2	21.4
28	捷克	180	1.0	10.7
29	印尼	169	1.0	16.5
30	奧地利	168	0.9	10.5
	合計*	14,884	83.9	
	全球總額*	17,730	100.0	10.6

資料來源：https://www.wto.org/english/news_e/pres17_e/pr791_e.htm

*表 Includes significant re-exports or imports for re-export

【表三】2017 年世界貨品貿易前 30 大進口國

單位：10億美元、%

排名	國別	進口金額	占世界比重	年成長率
1	美國	2,409	13.4	7.1
2	中國大陸	1,842	10.2	16.0
3	德國	1,167	6.5	10.5
4	日本	672	3.7	10.6
5	英國	644	3.6	1.2
6	法國	625	3.5	9.2
7	香港	590	3.3	7.8
8	荷蘭	574	3.2	13.7
9	韓國	478	2.7	17.8
10	義大利	453	2.5	11.2
11	印度	447	2.5	23.8
12	加拿大	442	2.5	7.0
13	墨西哥	432	2.4	8.7
14	比利時	403	2.2	8.2
15	西班牙	351	1.9	12.7
16	新加坡	328	1.8	12.3
17	瑞士	269	1.5	-0.5
18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268	1.5	-1.1
19	台灣	259	1.4	12.5
20	俄羅斯	238	1.3	24.1
21	土耳其	234	1.3	17.7
22	波蘭	230	1.3	16.8
23	澳洲	229	1.3	16.6
24	泰國	223	1.2	14.7
25	越南	212	1.2	21.0
26	馬來西亞	195	1.1	15.9
27	奧地利	176	1.0	11.5
28	捷克	162	0.9	13.2
29	巴西	157	0.9	9.7
30	印尼	157	0.9	15.7
	合計	14,886	82.2	
	全球總額	18,024	100.0	10.7

資料來源：https://www.wto.org/english/news_e/pres17_e/pr791_e.h

*表 Includes significant re-exports or imports for re-export

第二節 台灣進口概況與管理機制

一、台灣經濟形勢分析

受惠於全球景氣穩健復甦、國際原物料價格走高，據主計總處統計，2017年台灣經濟成長率達2.86%，為近3年新高。就需求面來看，經濟成長主要來自國外淨需求的貢獻，占2.03個百分點，國內需求實質成長0.94%，貢獻0.83個百分點。其中，民間消費實質成長2.34%，對經濟成長貢獻1.23個百分點；民間投資因部分廠商赴海外投資，加以2016年基期偏高，致實質負成長0.89%。就生產面來看，製造業及服務業為經濟成長雙引擎，服務業實質成長率2.26%，對經濟成長貢獻1.41個百分點；製造業實質成長率4.35%，對經濟成長貢獻1.33個百分點。

再就貿易來看，受去年基期較低的因素影響，出口自2016年9月起就維持正成長表現，2017年整體出口金額為3,172億美元，較2016年成長13.2%。在進口方面，受到出口引申需求上揚，加以國際原物料價格基期偏低、半導體設備進口強勁等因素影響，2017年整體進口金額為2,593億美元，較去年成長12.5%。

展望2018年台灣經濟，綜合各主要預測機構看法，大多認為2018年全球經濟成長幅度與2017年相近（詳見【表四】），而台灣也可望維持一定的動能而不致失速，不過仍有一些不確定因素，可能對2018年全球及台灣經濟產生影響，值得特別加以關注。首先，是自2017年以來，美國已經升息三次，依其未來計畫，將在2018年底再度升息三次，由於美國此次搭配了縮減資產負債表的行動，使得升息與縮表兩項政策並行的交互效果讓外界擔心。此外，美中貿易戰、英國脫歐、以及中東、北韓等地緣政治問題，對於正在復甦中的全球經濟來說，都是關鍵變數。

【表四】國內外機構對2018年台灣經濟成長率預測

預測機構	單位：%	
	2017年	2018年
行政院主計總處（2018/02/13）	2.86	2.42
台灣經濟研究院（2018/01/25）	2.50	2.34
中華經濟研究院（2018/04/18）	2.53	2.47
中央研究院（2017/12/22）	2.64	2.43
台灣綜合研究院（2017/12/14）	2.53	2.31
IHS Markit(2018.1.15)	2.56	2.43
ADB（2017.12.13）	2.30	2.20
IMF（2018/04/17）	1.70	1.90

註：（ ）內為各機構預測時間。

資料來源：各機構

二、台灣進口概述

（一）主要進口來源國家與地區

2017年我國第1大進口來源為中國大陸(含香港)，進口金額為515.6億美元，占整體進口比重19.9%，進口金額較2016年增加13.8%；第2大進口來源為日本，進口金額為419.4億美元，占我整體進口比重16.2%，較2016年增加3.3%；第3

大進口來源為歐洲，進口金額為 323.0 億美元，占整體進口比重 12.4%，較 2016 年增加 7.5%；其餘十大進口來源，自第 4 名起分別為東協十國、美國、中東及近東、韓國、德國、新加坡、澳大利亞（詳見【表五】）。

【表五】2017 年台灣主要進口國家與地區

單位：億美元、%				
名次	國別	2017 進口金額	占總進口比 (%)	成長率 (%)
1	中國大陸及香港	515.6	19.9	13.8
2	日本	419.4	16.2	3.3
3	歐洲	323.0	12.4	7.5
4	東協十國	310.6	12.0	14.4
5	美國	302.1	11.6	5.6
6	中東及近東	222.7	8.6	25.7
7	韓國	169.0	6.5	15.3
8	德國	92.0	3.5	7.3
9	新加坡	87.2	3.4	16.0
10	澳大利亞	82.9	3.2	36.2
進口總額		2,594.9	100.0	12.5

資料來源：財政部貿易統計資料（二）主要進口貨品

依據海關統計，2017 年我國十大主要進口產品類別（HS 2 位碼），與 2016 年大致相同，今年我國第 1 大進口產品仍為第 85 章的電機與設備及其零件，進口金額為 672.9 億美元，較 2016 年增加 15.2%，占整體進口比重 25.9%；其次為第 27 章的礦物燃料、礦油及其蒸餾產品，進口金額 406.1 億美元，較 2016 年增加 28.0%，占整體進口比重 15.6%；居進口第 3 位的為第 84 章核子反應器、鍋爐、機器及機械用具，進口金額 346.6 億美元，較 2016 年增加 3.2%，占整體進口比重 13.4%。第 4 到第 10 名依序為第 90 章光學、照相、電影、計量、檢查、精密、內科或外科儀器及器具；第 29 章有機化學產品；第 72 章鋼鐵；第 87 章鐵道及電車道車輛以外之車輛及其零件與附件；第 39 章塑膠及其製品；第 38 章雜項化學產品；第 74 章銅及其製品。（詳見【表六】）

【表六】2017 年我國對全球主要進口貨物類別（CCC CODE 2 位碼）

單位：億美元、%				
排名	中文貨名	進口價值	百分比	與 2016 年增減比
1	第 85 章 電機與設備及其零件；錄音機及聲音重放機；電視影像、聲音記錄機及重放機；以及上述各物之零件及附件	672.9	25.9	15.2
2	第 27 章 礦物燃料、礦油及其蒸餾產品；含瀝青物質；礦蠟	406.1	15.6	28.0
3	第 84 章 核子反應器、鍋爐、機器及機械用	346.6	13.4	3.2

	具；及其零件			
4	第 90 章 光學、照相、電影、計量、檢查、精密、內科或外科儀器及器具；上述物品之零件及附件	106.1	4.1	3.5
5	第 29 章 有機化學產品	93.1	3.6	26.2
6	第 72 章 鋼鐵	79.8	3.1	23.8
7	第 87 章 鐵道及電車道車輛以外之車輛及其零件與附件	79.5	3.1	8.4
8	第 39 章 塑膠及其製品	70.2	2.7	8.9
9	第 38 章 雜項化學產品	62.2	2.4	4.2
10	第 74 章 銅及其製品	56.7	2.2	30.7
	前 10 名合計	1,973.2	76.0	14.8
	進口總額	2,594.9	100.0	12.5

資料來源：財政部貿易統計資料

(三) 進口貨品管理機制與受管控項目統計

我國進口貨品之管理，係依據貿易法、貿易法施行細則及貨品輸入管理辦法之有關規定，採取原則准許，例外限制的方式進行。亦即原則上准許自由輸入，至於因國際條約、貿易協定或基於國防、治安、文化、衛生、環境與生態保護或政策需要而限制輸入者，採行負面列表制度，並編訂「限制輸入貨品表」及「海關協助查核輸入貨品表」，據以執行。

「限制輸入貨品表」又分為兩個部分，第一表為管制輸入貨品。列入此表之貨品，非經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以下簡稱貿易局）專案核准發給輸入許可證，不得輸入。第二表為有條件准許輸入貨品。列入此表之貨品均有其一定之核准條件，進口人應依表內所載輸入規定（如檢附主管機關同意文件等），由貿易局或由受委託簽證單位簽發輸入許可證後，始得輸入。

經統計，截至2018年5月止，我國CCC Code所列產品項目共有11,991項，包括列入「限制輸入貨品表」中的126項和「自由輸入」的11,865項。列入「限制輸入貨品表」中、其中屬「管制輸入」須由貿易局專案核准發給輸入許可證始得進口之貨品有91項，占0.76%；「有條件准許輸入」貨品有35項，占0.29%。而「自由輸入」部分，其中有2,025項，占16.89%產品，列於「海關協助查核輸入貨品表」內，需於貨品通關時由海關協助查核，並依表列輸入規定辦理，海關始准免證通關放行。（詳見【表七】）。

【表七】我國進口規定統計表

表別		ccc 項數	百分比 (%)
限制輸入貨品表	管制輸入貨品	91	0.76
	有條件准許輸入貨品	35	0.29
	小計	126	1.05
自由輸入（免除輸入許可證）	海關協助查核輸出入貨品表	2025	16.89
	其他	9,840	82.06

	小計	11,865	98.95
總計		11,991	100.00

資料來源：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至於我國對中國大陸進口貨品之管理與限制方面，貿易局為更進一步簡化行政手續，並方便各界了解大陸物品開放進口項目及其相關規定，自1998年4月1日起，將大陸物品進口管理，由農、工產品正負面兩表並列之方式，改依「中華民國進出口貨品分類表」辦理，另將有條件准許輸入之大陸物品以正面表列之方式編印「大陸物品有條件准許輸入項目、輸入管理規定彙總表」，持續朝擴大開放之方向辦理。根據經濟部統計，至今年5月4日止，經濟部公告開放大陸農、工產品進口項目，含農產品（第1章至第24章）1,750項，工業產品（第25章至第97章）7,908項，共計有9,658項，占全部貨品總數之80.54%；未開放項目有2,333項，占全部貨品總數之19.46%，含農產品989項，工業產品1,344項。（詳見【表八】）

【表八】我國開放大陸農、工產品進口項目統計表

貨品類別	項數	開放項目			未開放項目		
		項數	占全部貨品%	占農/工產品%	項數	占全部貨品%	占農/工產品%
農產品 (第1-24章)	2,739	1,750	14.59	63.89	989	8.25	36.11
工業產品 (第25-97章)	9,252	7,908	65.95	85.47	1,344	11.21	14.53
總計	11,991	9,658	80.54		2,333	19.46	

資料來源：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至於限制項目如何調整為開放項目，根據經濟部2003年之公告，係經由以下三種途徑進行檢討或建議：一、貨品主管機關每6個月定期檢討開放輸入大陸地區物品項目；二、由出進口廠商或工商團體填具「建議開放輸入大陸地區物品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資料，向貿易局貿易服務組提出開放進口之建議；三、其他政府機關依其主管業務立場，向貿易局提出建議。以上檢討或建議，若符合「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貿易許可辦法」中「不危害國家安全」、「對相關產業無重大不良影響」之條件，並經交由「開放大陸物品輸入審查會議」審查通過者，由經濟部核定後公告准許輸入。

2010年兩岸為消弭彼此間貿易和投資的障礙，簽訂ECFA（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針對貨品貿易早期收穫清單內之產品，於2011年1月1日起開始實施降稅，並分階段於三年間降至零關稅。至2013年，ECFA早期收穫計畫267項產品全部降為零關稅。根據經濟部統計，2017年台灣自大陸進口ECFA早收計畫產品中，獲減免關稅約8,100萬美元，累計自2011年至2017年底約4.64億美元。（見表【表九】之統計）

【表九】ECFA降稅以來我國自中國大陸進口情形

單位：億美元；%

時間/項目	全部貨品		早期收穫貨品			
	進口值	成長率	進口值	成長率	已核准適用優惠關	減免關稅金

					稅金額	額
2011年	440.95	21.62	50.54	27.95	10.36	0.23
2012年	414.31	-6.04	48.92	-3.21	14.28	0.54
2013年	433.45	4.62	49.77	1.74	15.90	0.64
2014年	492.54	13.63	54.51	-	19.74	0.82
2015年	452.66	-8.10	52.93	-2.90	23.00	0.84
2016年	439.98	-2.80	47.48	-10.27	18.15	0.76
2017年	500.45	13.75	53.89	12.91	20.20	0.81
					累積減免關稅金額	4.64

資料來源：《ECFA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網站：<http://www.ECFA.org.tw/>

第三章 2018 年進口威脅問卷調查結果

第一節 問卷調查對象及回收情形

本年度的各國貨品進口威脅狀況調查方式，與往年一樣，除針對本會所屬會員公會寄發，由公會函轉其會員廠商進行填答外，並寄予曾經出席本會舉辦之進口威脅研討會及曾表示受進口貨品威脅的業者，截至今年3月31日止，共計回收問卷82份，較去年的75份，增加7份；其中，表示有受進口貨品威脅的問卷，則有66份，較去年的65份，增加1份。

在82份的回卷中，回卷份數最多的業別為基本金屬及礦產物製造業，占22.0%，較去年的17.3%，增加近5個百分點，其次是去年排第一的石化及化學製造業，占20.7%，第3是非金屬及礦產物製造業，占15.9%。（詳見【表十】）

【表十】本年度問卷總回收比例（依產業別統計）

序號	產業別	單位：%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	食品及飲料製造業	2.6	2.7	4.9
2	橡膠、塑膠製品製造業	4.1	1.3	3.7
3	紡織業	26.2	5.3	11.0
4	非金屬及礦產物製造業	33.8	24.0	15.9
5	服飾品製造業	0.0	0.0	0.0
6	基本金屬及礦產物製造業	12.8	17.3	22.0
7	木竹藤柳製造業	1.5	0.0	0.0
8	機械儀器製造業	1.5	1.3	2.4
9	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0.5	1.3	1.2
10	電子及電器業	1.5	2.7	4.9
11	皮革皮毛及其製品製造業	0.0	1.3	0.0
12	石化及化學製造業	10.3	26.7	20.7
13	服務業	0.5	0.0	0.0
14	其他	4.6	16.0	13.4
合計		100.0	100.0	100.0

資料來源：本報告整理

而在表示有遭受各國貨品進口威脅的 66 份回卷中，以石化及化學製造業所占比率最高，達 22.7%，其次為基本金屬及礦產物製造業，所占的比率為 21.2%，相當的反映 2017 年全球鋼鋁等基本金屬製造業產能過剩的問題，第三名是非金屬及礦產物製造業，占 19.7%（詳見【表十一】）。

【表十一】受各國貨品進口威脅之問卷回收率—依產業別統計

序號	產業別	單位：%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	食品及飲料製造業	0.6	0.0	3.0
2	橡膠、塑膠製品製造業	3.5	1.5	1.5
3	紡織業	29.1	6.2	13.6
4	非金屬及礦產物製造業	37.2	27.7	19.7
5	服飾品製造業	0.0	0.0	0.0
6	基本金屬及礦產物製造業	14.0	20.0	21.2
7	木竹藤柳製造業	1.7	0.0	0.0
8	機械儀器製造業	0.6	1.5	3.0
9	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0.6	1.5	1.5
10	電子及電器業	0.6	0.0	4.6
11	皮革皮毛及其製品製造業	0.0	0.0	0.0
12	石化及化學製造業	8.1	27.7	22.7
13	服務業	0.0	0.0	0.0
14	其他	4.1	13.8	9.1
合計		100.0	100.0	100.0

資料來源：本報告整理

若依CCC Code 編列之產品項目統計，今年表示遭受進口貨品之威脅的產品項目，扣除重複的，計有155項（詳見附錄一），較去年的144項產品，增加了11項。若以CCC章節來看，本次調查表示受威脅的產品項目，主要為第69章的陶瓷產品，計有56項，占全部受威脅產品的36.1%，其次是第70章的玻璃及玻璃器，有18項，占11.6%，第3是第72章的鋼鐵，計有13項，占8.4%（詳見【表十二】）。

【表十二】受各國貨品進口威脅之問卷回收率—依 CCC 章節

名次	CCC 章別	章節名稱	單位：%	
			項數	比例
1	第 69 章	陶瓷產品	56	36.1
2	第 70 章	玻璃及玻璃器	18	11.6
3	第 72 章	鋼鐵	13	8.4
4	第 68 章	石料、膠泥、水泥、石棉、雲母或類似材料之製品	11	7.1
5	第 29 章	有機化學品	9	5.8
6	第 55 章	人造纖維棉	6	3.9
7	第 25 章	鹽；硫磺；泥土及石料；石膏料；石灰及水泥	4	2.6
8	第 87 章	鐵道及電車道車輛以外之車輛及其零件與附件	4	2.6
9	其他章節		34	21.9
總計			155	100.0

資料來源：本報告整理

第二節 主要威脅來源國與產品項目比對分析

在66份表示受到進口貨品威脅的問卷中，威脅來源國或地區共有15個，主要為中國大陸，計有32份，占48.5%，其次依序為印度、韓國、越南、印尼、美國，而其他則包括中東、巴西、日本、伊朗、沙烏地阿拉伯、法國、馬來西亞、德國和歐洲（詳見【表十三】）（進口威脅項目與威脅來源詳見附錄一）。

【表十三】受各國貨品進口威脅之問卷回收率—依威脅來源國

單位：%			
名次	國別	份數	比例
1	中國大陸	32	48.5
2	印度	6	9.1
3	韓國	5	7.6
4	越南	5	7.6
5	印尼	3	4.6
6	美國	3	4.6
7	其他	12	18.2
	總計	66	100.0

資料來源：本報告整理

若以受威脅產品項目比對進口來源國觀察，仍以來自中國大陸貨品進口威脅的產品項目最多，共計有77項，占總產品項目155項的49.7%，較去年的83.3%、前年的87.5%，減少近半，而第二大威脅來源國和去年一樣是越南，威脅的產品項目有62項，占總產品項目的40.0%，第三名也和去年一樣是印度，威脅的產品項目有60項，占38.7%，第四名一樣是韓國，占8.4%，第5名是印尼，占5.2%，第6名是美國、沙烏地阿拉伯、德國、馬來西亞，皆占3.6%，其餘依序為巴西、伊朗、泰國、中東、日本、法國、歐洲，分別有5至1項產品對我廠商造成威脅。（詳見【表十四】）。

【表十四】受威脅產品項目比例—依威脅來源國

單位：%			
名次	國別	產品項目	比例
1	中國大陸	77	49.7
2	越南	62	40.0
3	印度	60	38.7
4	韓國	13	8.4
5	印尼	8	5.2
6	美國、沙烏地阿拉伯、 德國、馬來西亞	6	3.6
7	巴西、伊朗	5	3.2
8	泰國	4	2.6
9	中東、日本	3	1.9
10	法國	2	1.3

資料來源：本報告整理

在77項來自中國大陸威脅的產品中，主要為第70章的玻璃及玻璃器，共有17項產品，其次為第68章的石料、膠泥、水泥、石棉、雲母或類似材料之製品，有11項，再者是第72章的鋼鐵，有9項，和第87章的鐵道及電車道車輛以外之車輛及其零件與附件，有4項，其餘17個章節則共計有36項產品（詳見附錄一進口威脅項目與威脅來源）。

而在77項受中國大陸產品進口威脅中，在去年的調查就曾被業者提出過的產品計有40項，占52.0%。包括：第70章的玻璃及玻璃器；第68章的石料、膠泥、水泥、石棉、雲母或類似材料之製品；第72章的鋼鐵；第29章的有機化學品；第33章的化粧品或盥洗用品；第40章的橡膠及其製品；第70章的玻璃及玻璃器；第84章的機器及機械用具及其零件；第90章的光學、照相等物品之零件及附件；第91章的鐘、錶及其零件。在上述的40項產品中，有24項產品是不准輸入之MW0與有條件輸入之MP1產品，需相關單位多予關注（詳見附錄二「連續一年以上受大陸產品威脅之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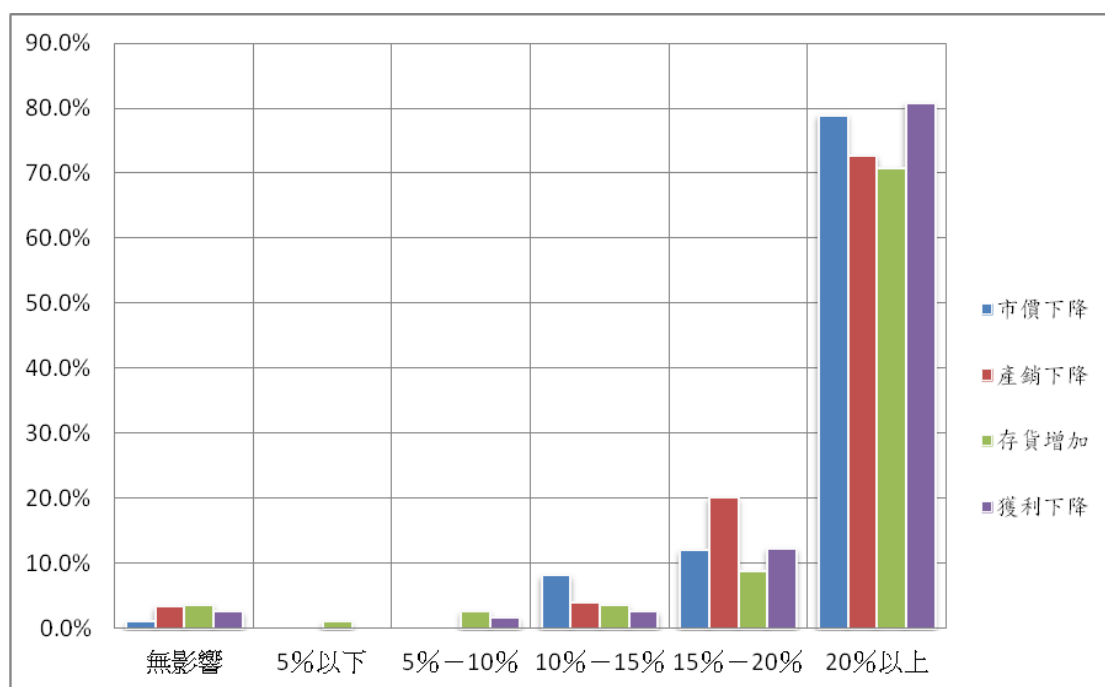
在來自其他國家威脅方面，印度、越南有56項同樣產品在去年的調查中就有業者表示受到威脅，包括CCC編碼6907下的所有產品。而韓國有9項產品業者表示受到威脅，包括鍍或塗錫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CCC編碼72101100009、72101200008）；鍍或塗氧化鉻或鉻及氧化鉻混合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CCC編碼72105000001）；鐵或非合金鋼製H型（CCC編碼72163300105、72163300203、72163300301）；唇部化粧品用品（CCC編碼33041000005）；其他面霜（CCC編碼33049910908；其他美容或化粧品用品及保養皮膚用品（CCC編碼33049990901））。巴西和伊朗有5項同樣產品業者也表示在去年受到威脅，包括其他大理石製品（CCC編碼68029190107）；其他花崗岩製品（CCC編碼68029390007）；大理石、石灰華及雪花石膏，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CCC編碼68022100003）；花崗岩，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CCC編碼68022300001）；其他供製碑或建築用石及其製品，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CCC編碼68022990006）。

此外來自日本的鍍或塗錫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CCC編碼72101100009、72101200008）、鍍或塗氧化鉻或鉻及氧化鉻混合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CCC編碼72105000001）；歐洲的車輛之後視鏡（CCC編碼70091000005）；印尼的單股紗（CCC編碼55092100001），在去年的調查中也都有業者提到對其生產之產品造成威脅。

第三節 受進口產品威脅程度分析

為了解各項進口產品對國內廠商在產銷存方面受到的威脅與影響程度，問卷分別就「造成國內市價下降之程度」、「造成國內產銷下降之程度」、「造成國內存貨增加之程度」及「造成國內獲利下降之程度」四個不同影響層面，依「無影響」、「5%以下」、「5%—10%」、「10%—15%」、「15%—20%」以及「20%以上」六個影響程度，請填答者勾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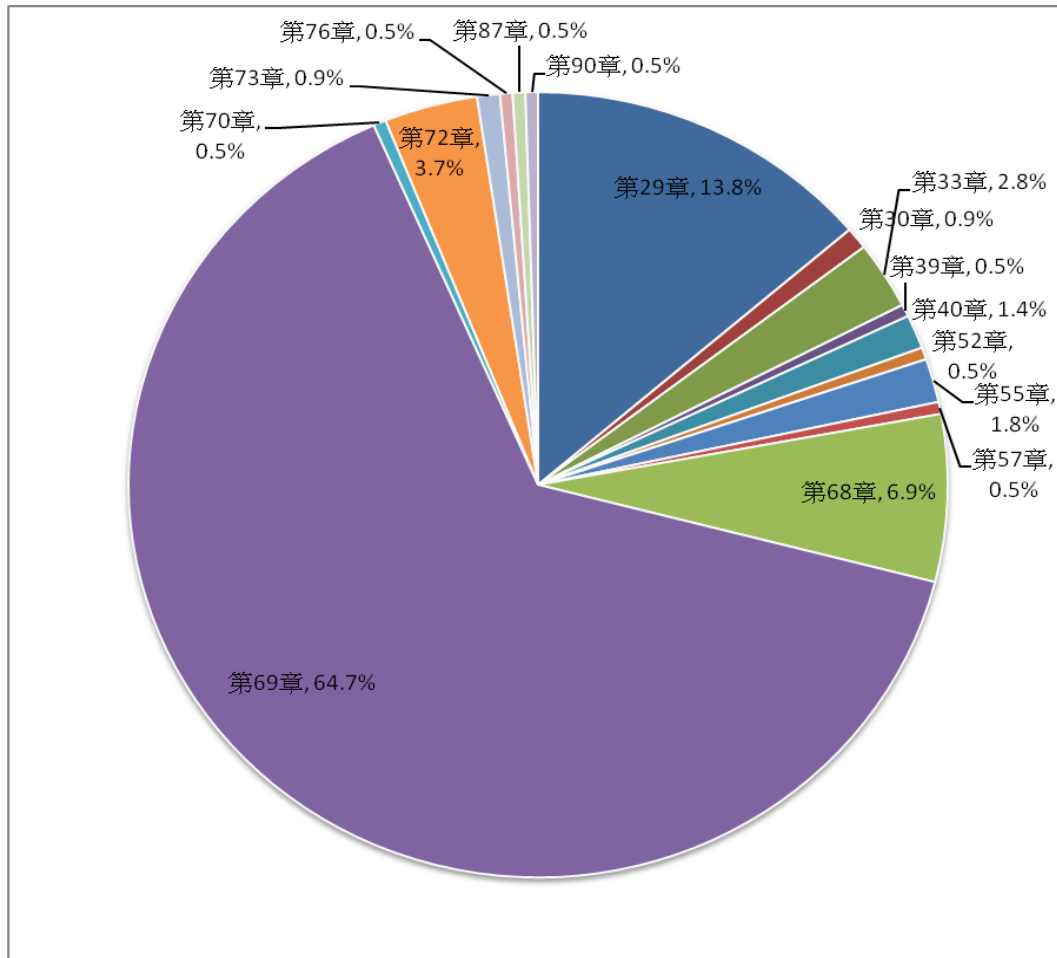
經統計結果，業者認為其產品因各國貨品進口造成國內同類貨物市價下降達20%以上者有78.9%，產銷下降達20%以上者有72.7%，存貨增加達20%以上者有70.8%，獲利下降達20%以上者有80.8%（詳見【圖一】），平均都較去年調查結果增加了約3個百分比；去年市價下降達20%以上者有75.6%，產銷下降者有69.4%，存貨增加者有67.1%，獲利下降者有76.5%；大部分的回卷業者都認為該公司產品已受到進口貨品嚴重威脅。



資料來源：本報告整理

【圖一】受進口貨品威脅造成市價、產銷、獲利與存貨的影響程度

若以產業類別來看，表示市價、產銷、獲利與存貨都同時達「20%以上」者，占總回卷產品項數的70.8%，分屬16個不同CCC章節的產品類別，較去年的56.3%，增加14.5個百分比。其中業者反映市價、產銷、獲利與存貨同時達「20%以上」的產業類別最多的為第69章的陶瓷產品，占表示市價、產銷、獲利與存貨都同時達「20%以上」者的64.7%。（詳見【圖二】）



資料來源：本報告整理

【圖二】受進口貨品威脅程度市價、產銷、獲利與存貨都同時達「20%以上」者之產業分布圖

再以國家別進行交互分析後，發現有11個國家的進口產品對我同類產品之市價、產銷、獲利與存貨的影響程度皆同時達到「20%以上」者，較去年的7個多了4個，依比例分別為越南、印度、中國大陸、韓國、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馬來西亞、德國、泰國、法國、印尼。值得注意的是，以往以國家別進行交互分析時，表示受進口貨品威脅程度市價、產銷、獲利與存貨都同時達「20%以上」者的國家，占比最高的都是中國大陸，就如去年的調查來說，中國大陸的占比高達98.8%，但今年印度和越南則首次超過中國大陸，越南為63.5%，印度為58.3%，中國大陸則為26.0%。（詳見【附錄三】）

第四節 各國貨品輸入方式及威脅分析

有關貨品進口方式，本問卷簡單分成「循正當管道」、「走私」以及「自香港或其他地區轉口」三個選項、可複選方式供填答者填寫；經統計結果，有 95.8% 的產品循正當管道進口，也就是依我國貨品進口管理規定辦理通關作業後進入市場的管道，12.9% 以走私方式來台，20.4% 從香港或其他地區轉口來台。

在今年的調查結果中，和去年一樣，來自中國大陸、巴西和伊朗的產品被認為除循正當管道進口外，也以走私及從香港或其他地區轉口來台；來自印度與韓國的產品，有循正當管道進口的，也有從香港或其他地區轉口來台的；其他國家威脅產品的進口方式，則皆依我國貨品進口管理規定辦理通關作業後進入市場（詳見【表十五】）。

【表十五】威脅產品進口方式分析（依國家別）

單位：%

進口來源國家	循正當管道	走私	香港或其他地區轉口
中國大陸	57.9	23.8	18.3
印度	76.7	--	23.3
韓國	81.3	--	18.8
越南	100.0	--	--
印尼	100.0	--	--
美國	100.0	--	--
中東	100.0	--	--
巴西	33.3	33.3	33.3
日本	100.0	--	--
伊朗	33.3	33.3	33.3
沙烏地阿拉伯	100.0	--	--
法國	100.0	--	--
泰國	100.0	--	--
馬來西亞	100.0	--	--
德國	100.0	--	--
歐洲	100.0	--	--

資料來源：本報告整理 註：本題為複選。

若從各章節產品分析，發現業者表示受進口威脅的第 68 章的石料、膠泥、水泥、石棉、雲母或類似材料之製品以及第 76 章的鋁及其製品，除循正當管道進口外，也以走私及從香港或其他地區轉口來台；第 29 章的有機化學產品、第 33 章的香水、化妝品及盥洗用品、第 69 章的陶瓷產品及第 72 章的鋼鐵，以正當管道及從香港或其他地區轉口來台；第 70 章的玻璃及玻璃器，除循正當管道、也以走私方式來台，其他的章節則皆循正當管道進口（詳見【表十六】）。

【表十六】威脅產品進口方式分析（依章節）

單位：%

章節	章節名稱	循正當管道	走私	香港或其他地區轉口
第 17 章	糖及糖果	100.0	--	--
第 25 章	鹽；硫磺；土及石料；塗牆料， 石灰及水泥	100.0	--	--
第 28 章	無機化學品；貴金屬、稀土金 屬、放射性元素及其同位素之 有機及無機化合物	100.0	--	--
第 29 章	有機化學產品	97.2	--	2.8
第 30 章	醫藥品	100.0	--	--
第 33 章	香水、化妝品及盥洗用品	50.0	--	50.0
第 39 章	塑膠及其製品	100.0	--	--
第 40 章	橡膠及其製品	100.0	--	--
第 48 章	紙及紙板；紙漿、紙或紙板之 製品	100.0	--	--
第 52 章	棉花	100.0	--	--
第 54 章	人造纖維絲；人造紡織材料之 扁條及類似品	100.0	--	--
第 55 章	人造纖維棉	100.0	--	--
第 57 章	地毯及其他紡織材料覆地物	100.0	--	--
第 68 章	石料、膠泥、水泥、石棉、雲 母或類似材料之製品	27.3	39.4	33.3
第 69 章	陶瓷產品	84.1	--	15.9
第 70 章	玻璃及玻璃器	59.4	40.6	--
第 72 章	鋼鐵	76.0	--	24.0
第 73 章	鋼鐵製品	100.0	--	--
第 76 章	鋁及其製品	71.4	14.3	14.3
第 84 章	核子反應器、鍋爐、機器及機 械用具；及其零件	100.0	--	--
第 87 章	鐵路及電車道車輛以外之車輛 及其零件與附件	100.0	--	--
第 90 章	光學、照相、電影、計量、檢 查、精密、內科或外科儀器及 器具；上述物品之零件及附件	100.0	--	--
第 91 章	鐘、錶及其零件	100.0	--	--
第 94 章	家具；寢具、褥、褥支持物、 軟墊及類似充填家具；未列名	100.0	--	--

之燈具及照明配件；照明標
誌，照明名牌及類似品；組合
式建築物

資料來源：本報告整理

至於進口貨品如何威脅國內同類產品，依據本次調查之不同結果分述如下：

一、以其他稅則夾帶或仿冒矇混報關

雷射印表機相容碳粉匣（CCC編碼84439900001）業者表示，大陸以仿冒新品碳粉匣方式，大量開模生產，然後低價進入台灣市場，打擊本土回收再生碳粉匣產業，希望政府對其課徵反傾銷稅、逐批加強檢驗，以及參考日本的做法：規定不得輸入非再生使用的模具匣，即要求輸入業者需要提出廢空匣回收計畫。

已連續三年提出的玻璃及玻璃器業者表示，大陸CCC編碼7005項下的浮法色板玻璃未磨邊，以磨邊稅則夾帶走私進口；金屬鍍膜玻璃、低輻射Low-E中空玻璃，以CCC編碼761090000009帷幕牆（玻璃）方式包裹報關或轉口，藉以規避玻璃項目貨物稅、關稅課徵以及玻璃不准自大陸輸入之項目，然後以鋁料配件名義低價傾銷承包工程，不僅破壞市場價格，也嚴重影響國內玻璃加工業；另膠合玻璃、強化玻璃、複層中空玻璃，則以CCC編碼76101000006鋁料包裹報關或轉口，以規避玻璃不准自大陸輸入及貨物稅、關稅課徵，低價傾銷、破壞市場價格，影響國內包括建築、衛浴、家具等玻璃加工廠商。希望政府能重視，設置預警系統監視，請海關加強查驗產地標示、逐批加強檢驗、嚴查高價低報，以及加強海運緝私。

連續五、六年反映受進口貨品威脅的石材業者表示，除了大陸，來自巴西和伊朗的大理石、石灰華、花崗岩、雪花石膏及其他供製碑或建築用石及其製品（CCC編碼68022100003、68022300001、68022990006、68029190107、68029390007），也以合法掩護非法的方式，循正常管道報關夾帶或以不實產地證明矇混入關，希望政府能設置預警系統監視、海關能加強查驗產地標示、加強海運緝私，以及逐批加強檢驗。

鍍錫/鉻鋼捲片業者表示，大陸進口的產品（CCC編碼72101200008、72101100009、72105000001），以海關稅則未詳列規範之漏洞申請批文進口，或以轉自其他國家進口方式進口，對我產製之同類產品造成威脅，希望能對其設置預警系統監視、以及加強海關查驗產地標示。

二、低關稅衝擊

鋼鐵製彈簧業者表示，大陸進口的（CCC編碼73209000000、73202019004、87089990002）產品對我產業造成威脅，以車輛用鋼鐵製螺旋彈簧來說，因火車轉向包裹式進口，且低價又免關稅，對我同類產品造成威脅；而大陸製的鋼軌扣夾，因軌道低價，加上公共工程基板包裹式進口免稅，威脅我同類產品，希望關稅能提高15%，最好能限制進口。

紙漿業者表示，大陸製的供書寫、印刷或其他製圖用紙及紙板；格拉新紙及其他打光透明紙或半透明紙（CCC編碼48101910526、48101320511、48064000000）

產能大，且進入台灣零關稅，導致台灣自行生產的成本與價格無法與之競爭，希望政府能對其課徵關稅。

製鋁業者表示，大陸製的鋁箔純度在 99.9%（含）以下，但超過 99.3%，且其厚度低於 0.006 公厘者（CCC 編碼 76071120006）的產品對我國同類產品造成威脅。業者指出，就台灣鋁軋產業現況來看，5.9u 鋁箔產品因零關稅因素，長期遭受大陸與韓國地區低價進口品影響，以致產業經營環境惡劣，產業長年處於削價競爭之窘況，此低價產品進口之危害，不僅造成鋁相關產業長期傷害與浩劫，不公平的競爭更造成廠商入不敷出，導致整體市場價格崩盤，不合理價格造成廠商殺價流血競爭，造成實質且嚴峻的衝擊，並致使該公司多年不敷營運成本，恐將全然退出此市場；鑑此，在美國展開反傾銷調查而喚起全球關注保護自身產業避免損害之際，建請政府卓參國際間貿易反制作為，於扶持台灣鋁產業生存及永續發展之前提下，提高台灣 5.9u 鋁製品進口關稅至 6.5%，比照其他鋁軋產品（稅號前四碼：7606 及 7607），以展現捍衛自身產業生存與相關權益之決心。

另外包括鈹鐵等產品也都是因為進口免稅，導致不公平競爭而對國內產業造成傷害。

三、低價進口

大多數進口產品造成國內產品受到威脅的，都是因低價攻勢所致。在今年的調查中，來自中國大陸進口部分，包括聚酯纖維棉、其他電燈具及照明配件、捲尺及類似品、壁鐘與鬧鐘、鋁輪圈、煞車盤、轉向節、螺縲棉、無水芒硝、PP 地毯、車輛之後視鏡等即是因為大陸低價進口貨品而受到威脅。

另外，工業曬鹽、工業精鹽-氯化鈉、食用精鹽（CCC 編碼 25010010008、25010020006、25010090001）業者表示，我國自民國 93 年鹽政條例廢止後，鹽品全面開放自由進口，各國高低價鹽品加入市場競爭，近年尤以中國大陸散裝工業用鹽進口台灣市場威脅最大，業者以薄利多銷的做法，低價搶蝕我鹽業者既有天然鹽品市場，影響業者供銷體制，希望對其課徵反傾銷稅、加強查驗產地標示、逐批加強檢驗、嚴查高價低報。

陶瓷玻璃器除外之其他玻璃杯（CCC 編碼 7013370000）業者表示，大陸低成本的玻璃器皿低價傾銷台灣，造成市場行情崩跌，導致廠商在台灣的投資血本無歸，如玻璃保鮮盒就是一個慘痛的案例。再者，該項產品台灣進口關稅 6.5%，但台灣出口到大陸，其進口關稅卻要 8%，造成不公平競爭，希望政府能針對此產品進口嚴查高價低報的情形。

注射筒業者（CCC 編碼 90183100005）表示，此類貨品台灣已有多家廠商產製，且市場已供過於求，大陸低廉勞工、低成本貨品核准輸入後（關稅已為零關稅），削價競爭，惡性循環，造成訂單流失，影響獲利及營收。希望政府設置預警系統監視、課徵反傾銷稅、實施進口救濟措施、海關加強查驗產地標示、逐批加強檢驗、嚴查高價低報。

龍腦，冰片（CCC 編碼 29061910008）業者表示，龍腦在台灣被歸類為中藥材，因此要有中藥商的資格才可進口及販售，然而在大陸，龍腦被歸類為藥品，所以要有藥証，因此目前的情況是，大陸的龍腦可以出口至台灣，但台灣生產的龍腦無法銷售至大陸。再者，大陸出口到台灣的龍腦在價格上與我廠商所生產龍腦有

很大的價差，導致我廠商的產品銷售受到很大的影響。業者表示，該公司為化學廠而非藥廠，之前曾向衛福部詢問是否可以申請藥証，但一直無法得到正式的回應，希望政府能協助提高進口至台灣龍腦的稅率，以達到同樣的標準、公平競爭，或者採限量管制方式。

其他高強力尼龍或聚醯胺絲紗（CCC 編碼 54021900003）業者表示，大陸以低於成本價銷售織彩綢產品；以低於台灣售價 0.3usd/kg 銷售 N6 簾布絲和 N66 簾布絲，嚴重影響我商競爭力，認為對其課徵反傾銷稅、實施進口救濟措施，是對該公司最有幫助的措施。

而來自其他國家方面，聚酯纖維棉及紗業者表示，來自越南、印尼與印度的（CCC 編碼 55092100001、55095300002、55095900006）同類產品，以削價競爭、低價策略方式對我產品造成威脅，以 T/C 混紡紗來說，進口賣價與同業成本差距 8 元/KG 之譜；其他水泥熟料業者表示，越南進口的（CCC 編碼 25231090003）產品，以低於市場行情 300 元/噸價格進口，造成我水泥業獲利困難，本業難以經營，故希望對其課徵反傾銷稅、實施進口救濟措施、加強海關查驗產地標示、嚴查高價低報。

另外，來自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馬來西亞、泰國、德國的醇胺及其鹽類；來自沙烏地阿拉伯、美國、南韓、德國、法國的乙二醇丁醚；來自印度的其他長方形（包括正方形）鋁板及片；來自日本、韓國的鍍錫/鉻鋼捲片；印尼的螺縲棉、無水芒硝；來自印尼與印度的本色單股精梳棉紗與其他聚酯纖維棉紗；來自印尼的其他再生纖維棉紗；來自韓國的鐵或非合金鋼製 H 型、熱可塑性橡膠、石油樹脂；來自越南的以熱浸鍍鋅為底材之塗漆、清漆或被覆塑膠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6907 項下有釉與無釉磁磚、以及其他水泥熟料；來自印度 6907 與 6908 項下有釉與無釉磁磚等產品，也都是以低價進口的方式，威脅國內產品。

四、其他威脅方式

化粧品業者（CCC 編碼 3304100000、33049990901）表示，台灣是個資源相對有限的國家，因此許多化粧品原料需仰賴進口，但是目前原料進口要稅，進口成品卻免稅，這樣業者如何與進口產品競爭？又政府對於化粧品採抽驗方式，但抽查都以國內廠商為主；對於化粧品工廠的管理也是，要求台灣廠商要有 GMP，但對進口化粧品工廠卻未採取相同的要求。業者表示，台灣化粧品每年市場產值大約有 1,000 億，但是目前國產化粧品只占 200 多億，化粧品產業是台灣產業明日之星，希望政府能重視，對來自中國大陸和韓國進口的化粧品，加強海關查驗產地標示、逐批加強檢驗、嚴查高價低報，以維護國內產業的競爭力。

絆創膏與其他粘敷料和其他具有粘層之物品業者表示，馬來西亞的同類產品於國內市場削價競爭，由於其產品品質不穩定，易損害消費者權利，希望能禁止其輸入。

去年亦曾提出的其他農業或園藝用液體或粉末發射、散播機具業者表示，我國噴霧機出口到大陸販售，需要「中國強制性認證書 3C 認證」，欲進入大陸國家補貼系統，還須取得各省推廣鑑定站相關證書，但我國的農機，依據「農機性能測訂要點」與「輔導地區性農機補助原則」，需經性能測定通過才能享受補助，

但對進口農機卻不需任何認證或測定即可享有高額補助，為何政府對大陸製農業機械如此厚待！

第五節 業者認為採取何種措施對其最有幫助分析

根據歷來調查，對於進口貨品的威脅，業者認為採取何種措施對其最有幫助的事項，分別為「設置預警系統監視」、「課徵反傾銷稅」、「實施進口救濟措施」、「加強查驗產地標示」、「逐批加強檢驗」、「嚴查高價低報」以及「加強海運緝私」等。由於各項措施在執行上不具衝突性，因此本題依業者及不同產品別之實際需求，以複選方式進行「針對遭受進口貨品競爭壓力或威脅之產品，您認為採取何種措施對貴公司最有幫助」問項。經調查統計結果發現，依各國威脅方式不同以及產業別的不同，各有不同需求。

一、針對威脅來源國分析

經統計結果，回卷業者認為對其最有幫助的措施是「嚴查高價低報」和「加強查驗產地標示」，分別有68.5%和66.2%，接著依次為「設置預警系統監視」49.7%、「加強海運緝私」45.8%、「實施進口救濟措施」43.5%、「課徵反傾銷稅」39.0%、「逐批加強檢驗」30.2%和「其他」13.0%。（詳見【表十七】）。

若從這次表示受威脅產品最多的中國大陸和越南來看，回卷業者認為，對中國大陸的產品，對其最有幫助的措施是比較能立竿見影的「逐批加強檢驗」和「加強查驗產地標示」，分別有55.8%和54.7%；而越南部分，業者認為對其最有幫助的措施是「嚴查高價低報」和「實施進口救濟措施」，分別有98.4%和96.8%。

有關「其他」措施方面，主要是針對中國大陸、印尼和歐洲部分。在中國大陸方面，業者認為對其最有幫助的是：嚴控進口數量、禁止進口、禁止進口業者參與投標政府標案、加強市售商品安規檢查、提高對等關稅、進口之產品需通過VSCC安全型式認證、農業機械需通過農試所之性能測定。而印尼方面，業者希望對其進口產品提高對等關稅；在歐洲方面，希望能獎勵技術提升&產業自動化、以及協助汽車零件業外銷。

【表十七】業者希望政府採取之協助措施－依威脅來源

單位：%

	設置預警監視系統	課徵反傾銷稅	實施進口救濟措施	加強查驗產地標示	逐批加強檢驗	嚴查高價低報	加強海運緝私	其他
中國大陸	34.9%	33.7%	10.5%	54.7%	55.8%	48.8%	33.7%	37.2%
印度	60.9%	39.1%	64.1%	91.3%	30.4%	94.6%	60.9%	—
韓國	—	76.9%	15.4%	38.5%	23.1%	38.5%	—	—
越南	91.9%	9.7%	96.8%	93.6%	1.6%	98.4%	90.3%	—
印尼	—	37.5%	50.0%	—	—	—	—	50.0%
美國	—	100.0%	—	—	—	—	—	—
中東	—	100.0%	—	—	100.0%	100.0%	—	—
巴西	100.0%	—	—	100.0%	100.0%	100.0%	—	—
日本	—	100.0%	—	—	—	—	—	—
伊朗	100.0%	—	—	100.0%	100.0%	100.0%	—	—
沙烏地阿	—	100.0%	—	—	—	—	—	—

拉伯								
法國	—	100.0%	—	—	—	—	—	—
泰國	—	100.0%	—	—	—	—	—	—
馬來西亞	—	100.0%	—	—	—	—	—	—
德國	—	100.0%	—	—	—	—	—	—
歐洲	—	—	—	—	—	—	—	100.0%
	49.7%	39.0%	43.5%	66.2%	30.2%	68.5%	45.8%	13.0%

資料來源：本報告整理

二、依產業別觀察

由於產業別的不同，對此，廠商所需要的協助面向也會有所不同。以回卷表示受進口威脅產品項目最多的第69章的陶瓷產品和第70章的玻璃及玻璃器為例，第69章的陶瓷產品業者對於「嚴查高價低報」的意願最高，為100%，其次是「加強查驗產地標示」97.9%，接著是「實施進口救濟措施」80.4%與「設置預警監視系統」79.0%；而第70章的玻璃及玻璃器業者則一樣對於「嚴查高價低報」的意願最高，為94.7%，其次認為「設置預警監視系統」、「加強查驗產地標示」、「逐批加強檢驗」和「加強海運緝私」對其有同等的幫助，皆為68.4%。（詳見【表十八】）

【表二十】業者希望政府採取之協助措施 - 依產業別

章節	單位：%							
	設置預警監視系統	課徵反傾銷稅	實施進口救濟措施	加強查驗產地標示	逐批加強檢驗	嚴查高價低報	加強海運緝私	其他
第17章	--	100.0%	--	--	--	--	--	--
第25章	--	100.0%	--	100.0%	100.0%	100.0%	--	--
第28章	--	--	100.0%	--	--	--	--	100.0%
第29章	--	100.0%	--	--	11.4%	11.4%	--	--
第30章	--	100.0%	--	--	--	--	--	100.0%
第33章	--	--	--	100.0%	100.0%	100.0%	--	--
第39章	--	100.0%	33.3%	33.3%	66.7%	100.0%	--	--
第40章	--	100.0%	33.3%	33.3%	--	100.0%	--	--
第48章	--	--	--	--	--	--	--	100.0%
第52章	--	100.0%	33.3%	--	--	33.3%	--	--
第54章	--	100.0%	100.0%	--	--	--	--	--
第55章	--	54.6%	63.6%	--	--	27.3%	--	36.4%
第57章	--	100.0%	--	--	--	--	--	--
第68章	--	10.0%	--	100.0%	100.0%	60.0%	50.0%	40.0%
第69章	79.0%	21.7%	80.4%	97.9%	19.6%	100.0%	78.3%	--
第70章	68.4%	15.8%	--	68.4%	68.4%	94.7%	68.4%	31.6%

第 72 章	36.8%	57.9%	--	36.8%	15.8%	--	--	10.5%
第 73 章	--	--	--	--	--	--	--	50.0%
第 76 章	--	60.0%	--	20.0%	20.0%	60.0%	20.0%	20.0%
第 84 章	--	33.3%	--	--	33.3%	--	--	100.0%
第 87 章	--	75.0%	50.0%	--	--	50.0		25.0%
第 90 章	50.0%	100.0%	100.0%	50.0%	50.0%	50.0%	--	--
第 91 章	100.0%	100.0%	--	--	--	100.0%	--	--
第 94 章	--	100.0%	--	--	--	--	--	100.0%
平均	49.7%	39.0%	43.5%	66.2%	30.2%	68.5%	45.8%	13.0%

資料來源：本報告整理

第四章 結論與建議

2003 年世界貿易組織 (WTO) 坎昆部長級會議宣告失敗後，以 WTO 為主軸的多邊貿易體制即受到沉重打擊，越來越激烈的經貿競爭促使各國轉以加速簽署 FTA 的方式來尋求經貿整合。全球區域經濟整合至今，已造成全球供應鏈重新分工及生產板塊移動，台灣為一小型且向外導向的經濟體，在經濟整合的潮流中，如果無法積極參與，產業發展必定受到影響，不僅會使台灣出口面臨衰退壓力，也不利台商進行轉型升級及推動服務業國際化，甚至導致台灣在全球產業鏈中面臨斷鏈危機。緣此，台灣必須積極地爭取參與各項貿易自由化機制，才能夠獲得較為公平的國際經貿空間，維繫經濟成長的動能。

然而在積極爭取參與各項貿易自由化機制的同時，勢必得更加的開放市場。就以今年 3 月 8 日在智利聖地牙哥完成協定簽署的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展協定 (CPTPP) 來說，我國現正積極爭取加入中，但據了解，此協定對農工產品整體開放程度極高，目前台灣工業產品平均關稅為 4.1%，農業品為 12.8%，若加入 CPTPP，勢必得下調，對我汽車產業、重電產業及家電產品等以國內市場為主的工業產品，以及乾香菇、大蒜、紅豆等敏感農產品，將進一步受到開放市場的挑戰。

對此，我們建議政府，在加入像 CPTPP 這樣的自由貿易協定、需更進一步開放市場時，一定要徵詢相關業者的意見，了解業者可能受到的衝擊，做好相關配套措施準備，如爭取部分產品延長降稅期限，或加強產業供應鏈與技術交流，協助產業升級等。

再者，在本次與歷次的調查中，業者表示進口貨品威脅國內產品的方式，除了比例最高的以低價方式進口之外，就是讓業者感到最不平的關稅稅率與非關稅貿易措施不對等的問題。

就不公平的關稅稅率問題，希望政府未來在與各國進行雙邊諮商時，能努力爭取對等的關稅條件。

就非關稅貿易措施不對等的問題，如我國磁磚業者反映，我國瓷磚產品出口到印度、印尼、泰國、馬來西亞、越南須事先申請、工廠檢驗，但他國磁磚進口我國並無相應的品質要求與管理措施，可以直接進入我國市場，因無充分把關，導致劣質進口磁磚低價進口，傷害我國優質磁磚業者之經營以及國內建物之品質事，希望政府能加快列檢評估程序，並速就設置非關稅貿易措施提出具體辦理方案。

其次就夾藏進口部分，希望政府能提高查驗官員的辨識能力，必要時請公會或其他公正單位派專家協助辨識。針對偽造第三國產地證明，務必查驗產地證明，並附註製造工廠有關證明。對可疑及 C3 留滯查驗案件，訂定海外查廠作業準則 (含作業程序及查驗項目)，供駐外單位查廠遵照辦理，以資落實，有效防杜。

最後有關專案申請輸入中國大陸地區物品的部分，希望加強追蹤查核，以落實專案專用原則，俾避免專案申請成為規避我國進口管制的漏洞。

附錄一 進口威脅產品項目與來源國

編號	國家	CCC CODE	產品
1.	中國大陸	17026000006	其他果糖及果糖漿，在乾燥狀態下含果糖重量超過50%者，轉化糖除外
2.	中國大陸	25010010008	粗鹽，以工業用者為限（廠商稱工業曬鹽）
3.	中國大陸	25010020006	純氯化鈉（未加碘，純度99.5%及以上）（廠商稱工業精鹽-氯化鈉）
4.	中國大陸	25010090001	其他鹽，不論是否為水溶液或添加抗結塊劑或暢流劑之鹽；海水（廠商稱食用精鹽）
5.	越南	25231090003	其他水泥熟料
6.	中國大陸、印尼	28331100006	硫酸二鈉（廠商指無水芒硝）
7.	中國大陸、印尼	28331900008	其他硫酸鈉（廠商指無水芒硝）
8.	中國大陸、中東	29051220004	異丙醇
9.	中國大陸	29061910008	龍腦，冰片
10.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韓國、德國、法國	29094310005	乙二醇丁醚
11.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韓國、德國、法國	29094320003	二乙二醇丁醚
12.	中國大陸、中東	29153100003	醋酸乙酯
13.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馬來西亞、泰國、德國	29221100008	乙醇胺及其鹽類
14.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馬來西亞、泰國、德國	29221200007	二乙醇胺及其鹽類
15.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馬來西亞、泰國、德國	29221500004	三乙醇胺
16.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馬來西亞、泰國、德國	29221910008	三乙醇胺之鹽類
17.	馬來西亞	30051020003	絆創膏

18.	馬來西亞	30051090909	其他粘敷料和其他具有粘層之物品
19.	中國大陸、韓國	33041000005	唇部化粧品用品
20.	中國大陸、韓國	33049910908	其他面霜
21.	中國大陸、韓國	33049990901	其他美容或化粧品用品及保養皮膚用品（藥品除外）
22.	中國大陸、中東	39021000109	不規則性聚丙烯
23.	韓國	39111010008	石油樹脂
24.	韓國	40021910007	熱可塑性橡膠
25.	中國大陸	40111000105	輻射層輪胎，小客車（包括旅行車及賽車）用
26.	中國大陸	40112000103	輻射層輪胎，大客車及貨車用
27.	中國大陸	48064000000	格拉新紙及其他打光透明紙或半透明紙，捲筒或平版
28.	中國大陸	48101320511	供書寫、印刷或其他製圖用紙及紙板，單面塗佈，捲筒，寬度超過15公分者，每平方公尺重量200公克及以上者
29.	中國大陸	48101910526	其他書寫、印刷或其他製圖用紙及紙板，雙面塗佈，平版，不摺疊時，其一邊超過435公厘，另一邊亦超過297公厘者及，每平方公尺重量200公克及以上者
30.	印度、印尼	52052300104	本色單股精梳棉紗（DTEX：192·31支及以上，未達232·56支，NM：超過43支，但不超過52支，NE：超過25·39支，但不超過30·71支），含棉重量在85%及以上者
31.	越南	52062100105	本色單股精梳棉紗（DTEX：714·29支及以上，NM：不超過14支，NE：不超過8·27支），含棉重量未達85%者
32.	中國大陸	54021900003	其他高強力尼龍或聚醯胺絲紗，不論是否經過加工，非供零售用者（廠商指織彩綢絲、N6 簾布絲、N66 簾布絲）
33.	中國大陸、印尼	55041000009	黏液螺縈纖維棉，未初梳、未精梳或未另行處理以供紡製用者（MP1）
34.	中國大陸、印尼	55049000002	其他再生纖維棉，未初梳、未精梳或未另行處理以供紡製用者（MP1）（廠商指螺縈棉）
35.	越南、印尼	55092100001	單股紗，含聚酯纖維棉重量在85%及以上，非供零售用者
36.	越南、印度、印尼	55095300002	其他聚酯纖維棉紗，主要或單獨與棉花混製者（廠商稱T/C混紡紗）
37.	越南	55095900006	其他聚酯纖維棉紗
38.	印尼	55102000009	其他再生纖維棉紗，主要或單獨與羊毛或動物細毛

			混製，非供零售用者（廠商指聚酯紗）
39.	中國大陸	57032000006	尼龍或其他聚醯胺製刺織地毯及其他覆地物，不論完成與否
40.	中國大陸	57033000004	其他人造紡織材料製刺織地毯及其他覆地物，不論完成與否（廠商稱PP地毯）
41.	中國大陸、巴西、伊朗	68022100003	大理石、石灰華及雪花石膏，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MP1)
42.	中國大陸、巴西、伊朗	68022300001	花崗岩，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MP1)
43.	中國大陸、巴西、伊朗	68022990006	其他供製碑或建築用石及其製品，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MP1)
44.	中國大陸、巴西、伊朗	68029190107	其他大理石製品(MP1)
45.	中國大陸、巴西、伊朗	68029390007	其他花崗岩製品(MP1)
46.	中國大陸	68041010002	機器用磨石（MWO）（業者稱研磨砂輪）
47.	中國大陸	68041090005	其他供研、磨或製漿用磨石（MWO）（業者稱研磨砂輪）
48.	中國大陸	68042100001	凝結之合成或天然金剛石製磨石、研磨輪（砂輪）及類似品（MP1）（業者稱研磨砂輪）
49.	中國大陸	68042200000	其他凝結之研磨材料製或陶瓷製磨石、研磨輪（砂輪）及類似品 MP1）（業者稱研磨砂輪）
50.	中國大陸	68042300009	天然石製磨石、研磨輪（砂輪）及類似品（MP1）（業者稱研磨砂輪）
51.	中國大陸	68043000000	手用磨利、拋光石（MWO）（業者稱研磨砂輪）
52.	印度、越南	69072100114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3.	印度、越南	69072100123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4.	印度、越南	69072100212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5.	印度、越南	69072100221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6.	印度、越南	69072100310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7.	印度、越南	69072100329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8.	印度、越南	69072100418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9.	印度、越南	69072100427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0.	印度、越南	69072100515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1.	印度、越南	69072100524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2.	印度、越南	69072100613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

			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3.	印度、越南	69072100622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4.	印度、越南	69072100711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5.	印度、越南	69072100720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6.	印度、越南	69072100917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其他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67.	印度、越南	69072100926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其他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68.	印度、越南	69072200113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9.	印度、越南	69072200122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0.	印度、越南	69072200211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1.	印度、越南	69072200220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之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

			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2.	印度、越南	69072200319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3.	印度、越南	69072200328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之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4.	印度、越南	69072200417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5.	印度、越南	69072200426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6.	印度、越南	69072200514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7.	印度、越南	69072200523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8.	印度、越南	69072200612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9.	印度、越南	69072200621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80.	印度、越南	69072200710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81.	印度、越南	69072200729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82.	印度、越南	69072200916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其他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83.	印度、越南	69072200925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其他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84.	印度、越南	69072300112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85.	印度、越南	69072300121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86.	印度、越南	69072300210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87.	印度、越南	69072300229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

			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88.	印度、越南	69072300318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89.	印度、越南	69072300327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90.	印度、越南	69072300416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91.	印度、越南	69072300425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92.	印度、越南	69072300513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93.	印度、越南	69072300522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94.	印度、越南	69072300611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95.	印度、越南	69072300620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96.	印度、越南	69072300719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97.	印度、越南	69072300728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98.	印度、越南	69072300915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其他無釉之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99.	印度、越南	69072300924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其他有釉之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100.	印度、越南	69073000113	無釉陶瓷馬賽克磚及類似品，列入第690740目者除外，不論有無襜褕者，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101.	印度、越南	69073000122	有釉陶瓷馬賽克磚及類似品，列入第690740目者除外，不論有無襜褕者，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102.	印度、越南	69073000916	其他無釉陶瓷馬賽克磚及類似品，列入第690740目者除外，不論有無襜褕者
103.	印度、越南	69073000925	其他有釉陶瓷馬賽克磚及類似品，列入第690740目者除外，不論有無襜褕者
104.	印度、越南	69074000111	無釉收邊陶瓷面磚（異型陶瓷面磚），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105.	印度、越南	69074000120	有釉收邊陶瓷面磚（異型陶瓷面磚），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106.	印度、越南	69074000914	其他無釉收邊陶瓷面磚（異型陶瓷面磚）
107.	印度、越南	69074000923	其他有釉收邊陶瓷面磚（異型陶瓷面磚）
108.	中國大陸	70051010105	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

			含金屬線，具有不反射層者，厚度超過1·1mm者(MP1)
109.	中國大陸	70051010908	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含金屬線，具有不反射層者，厚度不超過(含)1·1mm者(MP1)
110.	中國大陸	70051090000	其他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含金屬線，具有吸收或反射層者(MP1)
111.	中國大陸	70052100006	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含金屬線，整塊著色玻璃(整體著色者)、不透明、閃爍或僅經表面研磨者(MP1)
112.	中國大陸	70052910006	陶瓷玻璃(MWO)
113.	中國大陸	70052990107	其他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含金屬線，且未經其他方式加工者，厚度超過1·1MM者(不包括已列入第700510目及第700521目者)(MWO)
114.	中國大陸	70052990205	其他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含金屬線，且未經其他方式加工者，厚度未超過(含)1·1MM者(不包括已列入第700510目及第700521目者)(MWO)
115.	中國大陸	70053000005	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含有金屬線，不論有無吸收、反射或不反射層，且未經其他方式加工者
116.	中國大陸	70071100006	強化安全玻璃，尺寸及形狀適合於車輛、飛機、太空船或船隻使用者
117.	中國大陸	70071900008	其他強化安全玻璃(MP1)
118.	中國大陸	70072100004	膠合安全玻璃，尺寸及形狀適合於車輛、飛機、太空船或船隻用者(MWO)
119.	中國大陸	70072900006	其他膠合安全玻璃(MWO)
120.	中國大陸	70080000008	複層之絕緣玻璃(MP1)
121.	中國大陸、歐洲	70091000005	車輛之後視鏡
122.	中國大陸	70109000103	超過1公升之玻璃容器
123.	中國大陸	70109000201	超過0·33公升但不超過1公升之玻璃容器
124.	中國大陸	70109000309	超過0·15公升但不超過0·33公升之玻璃容器
125.	中國大陸	70133700008	陶瓷玻璃器除外之其他玻璃杯(MP1)
126.	中國大陸	72029200001	釩鐵
127.	中國大陸、日本、韓國	72101100009	鍍或塗錫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厚度0·5公厘及以上者(MWO)(廠商稱鍍錫鋼捲片)

128.	中國大陸、日本、韓國	72101200008	鍍或塗錫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厚度小於0·5公厘者(MWO) (廠商稱鍍錫鋼捲片)
129.	中國大陸、日本、韓國	72105000001	鍍或塗氧化鉻或鉻及氧化鉻混合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MWO) (廠商稱鍍鉻鋼捲片)
130.	越南	72107090115	以熱浸鍍鋅為底材之塗漆、清漆或被覆塑膠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
131.	韓國	72163300105	鐵或非合金鋼製H型，熱軋、熱抽或擠製後未進一步加工，高度80公厘及以上但不超過200公厘者
132.	韓國	72163300203	鐵或非合金鋼製H型，熱軋、熱抽或擠製後未進一步加工，高度200公厘以上但不超過800公厘者
133.	韓國	72163300301	鐵或非合金鋼製H型，熱軋、熱抽或擠製後未進一步加工，高度800公厘及以上者
134.	中國大陸	72191390492	其他SUS300系列之其他熱軋不銹鋼扁軋製品，捲盤狀，厚度3公厘及以上，但小於4·75公厘者
135.	中國大陸	72193390121	SUS304系列之冷軋(冷延)不銹鋼扁軋製品，厚度超過1公厘，但小於3公厘者
136.	中國大陸	72279000905	其他熱軋合金鋼條及桿，繞成不規則捲盤狀者(MP1)
137.	中國大陸	72283000907	其他合金鋼條及桿，熱軋、熱抽或擠製後未進一步加工者(MP1)
138.	中國大陸	72286000009	其他合金鋼製條及桿(MP1)
139.	中國大陸	73202019004	鋼鐵製螺旋彈簧，其他車輛用
140.	中國大陸	73209000000	其他鋼鐵製彈簧及彈簧片(廠商稱壘板彈簧)
141.	中國大陸、印度	76061119000	其他長方形(包括正方形)鋁板及片，厚度超過0·2公厘者(MWO)
142.	印度	76061219009	其他鋁合金長方形板及片(包括正方形)，厚度超過0·2公厘者
143.	中國大陸	76071120006	鋁箔純度在99·9%(含)以下，但超過99·3%，且其厚度低於0·006公厘者
144.	中國大陸	84244100003	可攜式農業或園藝用液體或粉末噴霧機具
145.	中國大陸	84244900005	其他農業或園藝用液體或粉末噴霧機具
146.	中國大陸	84439900001	其他本節所屬物品之零件及附件(雷射印表機相容碳粉匣)
147.	中國大陸	87083099005	其他煞車器、伺服煞車器之零件(廠商指煞車盤、煞車轂)

148.	中國大陸	87087090005	其他車輪及其零件與附件（廠商指鋁輪圈）
149.	中國大陸	87089499008	其他方向盤、轉向柱及轉向箱之零件（廠商指轉向節）
150.	中國大陸	87089990002	其他機動車輛之零件及附件（廠商稱鋼軌扣夾）
151.	中國大陸	90178010004	捲尺及類似品
152.	中國大陸	90183100005	注射筒，不論附有針與否
153.	中國大陸	91051100003	鬧鐘，電動者
154.	中國大陸	91052100001	壁鐘，電動者
155.	中國大陸	94054090006	其他電燈具及照明配件（廠商指 LED 燈泡、燈管、天井燈）

附錄二 連續一年以上受大陸產品威脅之項目

編號	產品	輸入代號	CCC CODE
1.	龍腦，冰片		29061910008
2.	唇部化粧用品		33041000005
3.	其他美容或化粧用品及保養皮膚用品（藥品除外）		33049990901
4.	輻射層輪胎，小客車（包括旅行車及賽車）用		40111000105
5.	輻射層輪胎，大客車及貨車用		40112000103
6.	大理石、石灰華及雪花石膏，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	MP1	68022100003
7.	花崗岩，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	MP1	68022300001
8.	其他供製碑或建築用石及其製品，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	MP1	68022990006
9.	其他大理石製品	MP1	68029190107
10.	其他花崗岩製品	MP1	68029390007
11.	機器用磨石（業者稱研磨砂輪）	MWO	68041010002
12.	其他供研、磨或製漿用磨石（業者稱研磨砂輪）	MWO	68041090005
13.	凝結之合成或天然金剛石製磨石、研磨輪（砂輪）及類似品（業者稱研磨砂輪）	MP1	68042100001
14.	其他凝結之研磨材料製或陶瓷製磨石、研磨輪（砂輪）及類似品（業者稱研磨砂輪）	MP1	68042200000
15.	天然石製磨石、研磨輪（砂輪）及類似品（業者稱研磨砂輪）	MP1	68042300009
16.	手用磨利、拋光石（業者稱研磨砂輪）	MWO	68043000000
17.	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含金屬線，具有不反射層者，厚度超過1.1mm者	MP1	70051010105
18.	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含金屬線，具有不反射層者，厚度不超過（含）1.1mm者	MP1	70051010908
19.	其他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含金屬線，具有吸收或反射層者	MP1	70051090000
20.	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含金屬線，整塊著色玻璃（整體著色者）、不透明、閃爍或僅經表面研磨者	MP1	70052100006
21.	陶瓷玻璃	MWO	70052910006
22.	其他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含金屬線，且未經其他方式加工者，厚度超過1.1MM者（不包括已列入第700510目及第700521目者）	MWO	70052990107
23.	其他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不含金屬線，且未經其他方式加工者，厚度未超過（含）1.1MM者（不包括已列入第700510目及第700521目者）	MWO	70052990205

24.	浮式平板玻璃及表面經研磨或拋光之平板玻璃，含有金屬線，不論有無吸收、反射或不反射層，且未經其他方式加工者		70053000005
25.	強化安全玻璃，尺寸及形狀適合於車輛、飛機、太空船或船隻使用者		70071100006
26.	其他強化安全玻璃	MP1	70071900008
27.	膠合安全玻璃，尺寸及形狀適合於車輛、飛機、太空船或船隻用者	MWO	70072100004
28.	其他膠合安全玻璃	MWO	70072900006
29.	複層之絕緣玻璃	MP1	70080000008
30.	車輛之後視鏡		70091000005
31.	超過 1 公升之玻璃容器		70109000103
32.	超過 0.33 公升但不超過 1 公升之玻璃容器		70109000201
33.	超過 0.15 公升但不超過 0.33 公升之玻璃容器		70109000309
34.	釩鐵		72029200001
35.	其他合金鋼條及桿，熱軋、熱抽或擠製後未進一步加工者	MP1	72283000907
36.	其他合金鋼製條及桿	MP1	72286000009
37.	其他農業或園藝用液體或粉末噴霧機具		84244900005
38.	注射筒，不論附有針與否		90183100005
39.	鬧鐘，電動者		91051100003
40.	壁鐘，電動者		91052100001

附錄三 受進口貨品威脅市價、產銷、獲利與存貨都同時達

「20%以上」者產業項目

編號	國別	CCC CODE	產品
1.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韓國、德國、法國	29094310005	乙二醇丁醚
2.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韓國、德國、法國	29094320003	二乙二醇丁醚
3.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馬來西亞、泰國、德國	29221100008	乙醇胺及其鹽類
4.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馬來西亞、泰國、德國	29221200007	二乙醇胺及其鹽類
5.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馬來西亞、泰國、德國	29221500004	三乙醇胺
6.	沙烏地阿拉伯、美國、馬來西亞、泰國、德國	29221910008	三乙醇胺之鹽類
7.	馬來西亞	30051020003	絆創膏
8.	馬來西亞	30051090909	其他粘敷料和其他具有粘層之物品
9.	中國大陸、韓國	33041000005	唇部化粧用品
10.	中國大陸、韓國	33049910908	其他面霜
11.	中國大陸、韓國	33049990901	其他美容或化粧用品及保養皮膚用品（藥品除外）
12.	韓國	39111010008	石油樹脂
13.	韓國	40021910007	熱可塑性橡膠
14.	中國大陸	40111000105	輻射層輪胎，小客車（包括旅行車及賽車）用
15.	中國大陸	40112000103	輻射層輪胎，大客車及貨車用
16.	越南	52062100105	本色單股精梳棉紗（DTEX：714·29支及以上，NM：不超過14支，NE：不超過8·27支），含棉重量未達85%者
17.	越南、印尼	55092100001	單股紗，含聚酯纖維棉重量在85%及以上，非供零售用者
18.	越南	55095300002	其他聚酯纖維棉紗，主要或單獨與棉花混製者（廠商稱

			T/C 混紡紗)
19.	越南	55095900006	其他聚酯纖維棉紗
20.	中國大陸	57032000006	尼龍或其他聚醯胺製刺織地毯及其他覆地物，不論完成與否
21.	中國大陸	68022100003	大理石、石灰華及雪花石膏，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MP1)
22.	中國大陸	68022300001	花崗岩，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MP1)
23.	中國大陸	68022990006	其他供製碑或建築用石及其製品，經簡單鋸切成表面平整者(MP1)
24.	中國大陸	68041010002	機器用磨石 (MWO) (業者稱研磨砂輪)
25.	中國大陸	68041090005	其他供研、磨或製漿用磨石 (MWO) (業者稱研磨砂輪)
26.	中國大陸	68042100001	凝結之合成或天然金剛石製磨石、研磨輪 (砂輪) 及類似品 (MP1) (業者稱研磨砂輪)
27.	中國大陸	68042200000	其他凝結之研磨材料製或陶瓷製磨石、研磨輪 (砂輪) 及類似品 (MP1) (業者稱研磨砂輪)
28.	中國大陸	68042300009	天然石製磨石、研磨輪 (砂輪) 及類似品 (MP1) (業者稱研磨砂輪)
29.	中國大陸	68043000000	手用磨利、拋光石 (MWO) (業者稱研磨砂輪)
30.	印度、越南	69072100114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31.	印度、越南	69072100123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32.	印度、越南	69072100212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33.	印度、越南	69072100221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34.	印度、越南	69072100310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35.	印度、越南	69072100329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36.	印度、越南	69072100418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37.	印度、越南	69072100427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38.	印度、越南	69072100515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39.	印度、越南	69072100524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40.	印度、越南	69072100613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41.	印度、越南	69072100622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42.	印度、越南	69072100711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43.	印度、越南	69072100720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44.	印度、越南	69072100917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其他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

			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45.	印度、越南	69072100926	吸水率以重量計不超過0.5%之其他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46.	印度、越南	69072200113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47.	印度、越南	69072200122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48.	印度、越南	69072200211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49.	印度、越南	69072200220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之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0.	印度、越南	69072200319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1.	印度、越南	69072200328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之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2.	印度、越南	69072200417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3.	印度、越南	69072200426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陶

			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4.	印度、越南	69072200514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5.	印度、越南	69072200523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6.	印度、越南	69072200612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7.	印度、越南	69072200621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8.	印度、越南	69072200710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59.	印度、越南	69072200729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0.	印度、越南	69072200916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其他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61.	印度、越南	69072200925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0.5%，但不超過10%之其他有

			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62.	印度、越南	69072300112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3.	印度、越南	69072300121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4.	印度、越南	69072300210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5.	印度、越南	69072300229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7公分及以上，但小於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6.	印度、越南	69072300318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7.	印度、越南	69072300327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4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6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8.	印度、越南	69072300416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69.	印度、越南	69072300425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6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0.	印度、越南	69072300513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1.	印度、越南	69072300522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2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2.	印度、越南	69072300611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3.	印度、越南	69072300620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2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18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4.	印度、越南	69072300719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無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5.	印度、越南	69072300728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有釉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181公分及以上，但小於241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6.	印度、越南	69072300915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其他無釉之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77.	印度、越南	69072300924	吸水率以重量計超過10%之其他有釉之陶瓷鋪面磚、貼面磚，包括爐面磚及牆面磚，列入第690730目及第690740目者除外
78.	印度、越南	69073000113	無釉陶瓷馬賽克磚及類似品，列入第690740目者除外，不論有無襠襯者，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79.	印度、越南	69073000122	有釉陶瓷馬賽克磚及類似品，列入第690740目者除外，不論有無襠襯者，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80.	印度、越南	69073000916	其他無釉陶瓷馬賽克磚及類似品，列入第690740目者除外，不論有無襠襯者
81.	印度、越南	69073000925	其他有釉陶瓷馬賽克磚及類似品，列入第690740目者除外，不論有無襠襯者
82.	印度、越南	69074000111	無釉收邊陶瓷面磚（異型陶瓷面磚），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83.	印度、越南	69074000120	有釉收邊陶瓷面磚（異型陶瓷面磚），其最大表面可被為各邊長小於7公分之正方形所包圍
84.	印度、越南	69074000914	其他無釉收邊陶瓷面磚（異型陶瓷面磚）
85.	印度、越南	69074000923	其他有釉收邊陶瓷面磚（異型陶瓷面磚）
86.	中國大陸	70133700008	陶瓷玻璃器除外之其他玻璃杯(MP1)
87.	中國大陸	72029200001	釩鐵
88.	中國大陸、韓國	72101100009	鍍或塗錫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厚度0.5公厘及以上者(MWO)（廠商稱鍍錫鋼捲片）
89.	中國大陸、韓國	72101200008	鍍或塗錫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厚度小於0.5公厘者(MWO)（廠商稱鍍錫鋼捲片）
90.	中國大陸、韓國	72105000001	鍍或塗氧化鉻或鉻及氧化鉻混合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MWO)（廠商稱鍍鉻鋼捲片）
91.	越南	72107090115	以熱浸鍍鋅為底材之塗漆、清漆或被覆塑膠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
92.	中國大陸	73202019004	鋼鐵製螺旋彈簧，其他車輛用
93.	中國大陸	73209000000	其他鋼鐵製彈簧及彈簧片（廠商稱壘板彈簧）
94.	中國大陸	76071120006	鋁箔純度在99.9%（含）以下，但超過99.3%，且其厚度低於0.006公厘者
95.	中國大陸	87089990002	其他機動車輛之零件及附件（廠商稱鋼軌扣夾）
96.	中國大陸	90183100005	注射筒，不論附有針與否